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電話：04-7531815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792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及相關資料(共1個電子檔)(376470000A_115007927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彰化縣普光慈善會助學金實施辦法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普光慈善會115年2月25日彰化普光字第115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
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鄭伊均，電話：097260190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05 15:28:06

教務處　　收文:115/03/05
1150000892　有附件